

# 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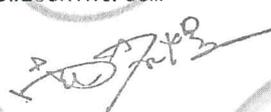


自我声明编号：2020970607000031

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生产者） 确知晓《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》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，对本声明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

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生产者） 声明以下产品已按照《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》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进行检测，符合相关标准要求；自本声明签署之日起，生产和销售的产品持续符合以下标准与实施规则的要求；保存本声明涉及的技术文档至少10年；正确使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；如产品或其符合性信息发生变更，将及时更新技术文档并报送产品变更信息。

生产者名称：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
生产者地址：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北白象镇正泰工业园区正泰路1号  
依据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规则：CNCA-C06-01:2014 电焊机  
产品名称：空气等离子弧切割机  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：（见附页）  
依据的标准：GB/T15579.1-2013;GB/T8118-2010中6.15和6.16  
生产企业名称：浙江正泰机电电气有限公司  
生产企业地址：浙江省乐清市盐盆街道盐盘工业区

联系人：陈文忠  
电话：0577-62877777  
电子邮箱：cwz@chint.com  
指定签字人：

自我声明时间：2020-05-27  
自我声明地点：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  
生产者签章：

注：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（cx.cnca.cn）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。

# 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(附页)



自我声明编号: 2020970607000031
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:

LGK8-40K II (3~380V, 40A, X=60%)、LGK8-63K II (3~380V, 63A, X=60%)、LGK8-100K II (3~380V, 100A, X=60%)

联系人: 陈文忠  
电话: 0577-62877777  
电子邮箱: cwz@chint.com  
指定签字人:

自我声明时间: 2020-05-27  
自我声明地点: 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  
生产者签章:



注: 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(cx.cnca.cn) 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。